

安阳市肿瘤医院后勤零星物资采购配送 服务项目（二次）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ZXYCG-2025-024

招 标 人：安阳市肿瘤医院

招标代理：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1. 投标须知前附表	3
2. 招标文件	7
3. 投标文件	7
4. 投标	9
5. 开标	9
6. 评标	10
7. 合同授予	10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1
9. 纪律和监督	11
10.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3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19
第五章 产品清单及技术参数	2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0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2
三、 企业简介	34
四、 投标承诺函	35
五、 商务部分	36
六、 技术部分	37
七、 资格审查资料	38
八、 服务承诺	39
九、 其他材料	39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	4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安阳市肿瘤医院后勤零星物资采购配送服务项目招标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安阳市文峰区华强新天地 11 栋 4 层 404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XYCG-2025-024

项目名称：安阳市肿瘤医院后勤零星物资采购配送服务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不得高于控制价

最高限价（如有）：不得高于控制价

采购需求：

1. 采购范围：安阳市肿瘤医院后勤零星物资采购配送服务项目，每个标段需入围 2 家供应商承担后勤零星物资的采购配送工作，具体物资要求详见第五章产品清单及技术参数，具体采购配送数量以医院实际需求为准；

2. 服务期：三年；

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六个标段，本次采购为五标段：五金电料；六标段：水暖管件。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基础性资格要求；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并承担后果，承诺书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的投标视为无效；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每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安阳市文峰区华强新天地 11 栋 4 层 404

方式：领取招标文件须携带的资料：

- （1）法定代表人领取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有效身份证；
- （2）代理人领取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 （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留原件，必须是清晰、完整的，相关证件的变更、延期等材料一并复印盖章，资料不完整不清晰的不予接纳。

售价：¥3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安阳市文峰区华强新天地 11 栋 4 层开标室（401）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标段/份，售后不退；
2.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安阳市肿瘤医院官网》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阳市肿瘤医院

地 址：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洹滨北路 1 号

联系方式：采购供应招标办公室 0372-222308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阳市文峰区华强新天地 11 栋 4 层

联系方式：张峰 1862488075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峰

电 话：1862488075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安阳市肿瘤医院 地 址：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洹滨北路1号 联 系 人：采购供应招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2-2223081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阳市文峰区华强新天地11栋4层 联 系 人：张峰 联系电话：18624880752
1.1.4	项目名称	安阳市肿瘤医院后勤零星物资采购配送服务项目（二次）
1.1.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2.1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已落实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招标范围	安阳市肿瘤医院后勤零星物资采购配送服务项目（二次），详见第五章产品清单及技术参数
1.3.2	服务期	三年
1.3.3	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5	付款方式	医院完成入账后的三个月后，付乙方货物总款的70%，余款30%六个月后无息付清。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及要求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2	招标人书面澄清或修改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3	投标人收到澄清或修改后的书面确认时间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后的当日，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要求
3.2.5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投标最高限价，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3.1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无
3.5.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签字或盖章要求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执行。
3.5.4	投标文件份数	提供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文档（经签字盖章后PDF格式的正本扫描件）（U盘）壹份。
3.5.5	装订要求	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采用胶装）。招标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4.1.1	密封要求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应密封，并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
4.1.2	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安阳市肿瘤医院后勤零星物资采购配送服务项目（二次）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 招标人名称：安阳市肿瘤医院 投标人名称： 注明“<投标截止日和时间>前不得开封”字样
4.2.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4月8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安阳市文峰区华强新天地 11 栋 4 层开标室（401）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5.2	开标程序	(1) 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3) 招标代理机构介绍出席开标会议的招标人代表、监督人及投标人； (4) 由投标人或其集体推选的代表和监督人共同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5) 经确认无误后，由唱标人按其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先后的逆顺序进行唱标。唱投标函附录主要内容，以及招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并记录； (6) 招标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投标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以存档备查； (7) 开标会议结束。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相关经济、技术专家4人。相关经济、技术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相关经济、技术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6.4.2	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确定排名第一、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入围供应商。 注：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6个标段同时进行投标，但只能入围一个标段，本次按照标段五、六的顺序确定入围供应商，若供应商已被确定为入围供应商，则后序标段中不得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7.1.1	中标候选人公示	公示媒介：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 发布时间：发布3个工作日
7.3.1	履约保证金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0.1	招标代理费收取	1. 代理服务费金额：每个入围供应商缴纳壹仟元。 2. 交纳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交纳。
10.2	解释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2. 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3. 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服务地点

-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6）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8）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9）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1）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投标预备会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分包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服务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电子邮件、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或修改。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或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修改。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简介

- (4) 投标承诺函
- (5) 商务部分
- (6) 技术部分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服务承诺
- (9)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必须对所投标段招标范围内的全部服务进行投标，只投其中部分服务的投标文件无效；本次招标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2.2 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直接成本、间接成本、缺陷修复费、利润、税、政策性文件及合同中包括的其它风险、责任引发的费用，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除招标人提出更改外，其他所有费用均视为已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3.2.3 如报价表中的单价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总价数字表示的数据与文字表示的数据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2.4 本项目投标报价按照综合折扣率形式进行报价，即 XX.XX% 为所有单项货品统一折扣率，根据折扣率计算货款金额。例如：供应商所投单项货品的折扣为 9 折，则折扣率报价为 90%。

3.2.5 货款按季度结算，货款计算公式为 Σ （货品控制价*中标综合折扣率*当月供货量），其中货品控制价为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货品控制价，当月供货量为经甲、乙双方核对无误的当月实际供货量。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如有）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时间及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代理机构在项目发放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待合同签订后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 (3)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投标文件的编制

3.5.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5.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5.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应密封，并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到场参加开标会议，并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或其授权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以便开标会议上证明其身份。

5.2 开标程序

5.2.1 **开标程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标书：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密封报送的；
- （2）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相关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相关技术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投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6.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人数推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

7.1.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1.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所附的相关证明材料、证件等真实性进行实地考察，如发现与投

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资料不符、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顺延至其它中标候选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1.4 定标

公示期满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招标人将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确定中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招标人将按排名次序与后面的候选人签订合同，依次顺延，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3）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出现上述“8.1 重新招标”情形的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处罚

9.5.1 招标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9.5.2 招标人在招标过程中，因获知或可能获知监督举报（或其他方式）招标程序或其它内容存在问题，招标人有权采取相应的监督措施，投标人应予以配合。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应符合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质疑必须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递交。投标人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人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答复。但证据不实，理由不充分等恶意纠缠投诉，将不予受理。

9.5.3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6 招标人不对投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

10.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2.1.2	资格	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评审标准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1 项的要求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项的要求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项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1 项的要求
		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中附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未通过响应性评审。
2.2.1		分值组成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商务部分：55 分 技术部分：15 分
2.2.2 (1)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步评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评标报价）×30×100% 投标人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等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2.2 (2)	商务部分 (55 分)	业绩 (10分)	供应商2022年1月1日以来的具有类似项目业绩（业绩合同内容与标段采购内容相关）。每提供1份合同得5分，本项最多得10分。 注：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公告截图、中标（成交）公告链接，合同应为完整合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用户评价 (10分)	供应商的上述对应项目业绩（必须为以上业绩情况中的有效计分的业绩）获得用户满意度（或服务质量）正面评价（优秀、优良、良好、满意或相当于类似评价）的，每提供一个有效的用户评价得5分，本项最多得10分。 注：本项评分以供应商提供合同甲方或甲方负责该项工作主管/分管部门盖章的评价证明文件（其中附甲方评价联系人及电话供现场核实），不符合要求不得分。同一项目多个评价按一份评价计算，不重复计算分数。
		配送车辆 (10分)	供应商拟用于本项目的配送车辆，每提供1辆得5分，本项最多得10分。 注：需提供有效的车辆行驶证，供应商不是车辆所有人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合同，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仓储能力 (10分)	供应商具有相应的经营门市或仓库，仓储环境面积在200平方米（含）得基础分5分，每增加50平方米加1分，本项最多得10分。 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真实可靠的经营门市或仓库照片；经营门市或仓库场地产权属自有的提供产权证明，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和产权证明，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服务承诺 (10分)	1. 医院后勤物资实行“零库存”管理模式。供应商承诺入围后在安阳市区设有经营门市或者仓库，确保货物及时供应的得5分。（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2. 要求供应商接到供货通知后，常用物品一天内供应，非常用物品三天内供应，特殊、定制物品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影响医院正常工作。供应商承诺满足要求的得5分。（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专职配送人员 (5分)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专职配送人员的得5分。 注：需提供专职配送人员的身份证、劳动合同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2.2.2 (3)	技术部分 (15分)	服务方案 (3分)	根据供应商的供货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定。 a. 科学、详尽、全面的，得3分； b. 合理、完整、可行的，得2分； c. 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1分； d.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的，得0分。
		供货计划及保证措施 (3分)	根据供应商的供货计划及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定，包括但不限于： ①配送计划，②交货期保证措施，③发运要求。 a. 科学、详尽、全面的，得3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b. 合理、完整、可行的，得2分； c. 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1分； d.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的，得0分。
		物品质量保证措施 (3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物品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定。 a. 科学、详尽、全面的，得3分； b. 合理、完整、可行的，得2分； c. 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1分； d.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的，得0分。
		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3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措施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应对措施及机制，②响应计划安排③事后处理方案，④预防措施等。 a. 内容详细，架构清晰，职责分明，措施处理及安排得当，符合本项目的要求的，得3分； b. 内容较详细，架构较清晰，职责较分明，措施处理及安排较得当，较符合本项目的要求的，得2分； c. 内容一般，架构一般，措施处理及安排可行，基本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分； d.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的，得0分。
		售后服务方案 (3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售后服务方案，②专门的组织构架和服务体系，③服务网点及人员安排，④定期回访方案等。 a. 科学、详尽、全面的，得3分； b. 合理、完整、可行的，得2分； c. 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1分； d. 缺项或不符合要求的，得0分。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商务得分高的优先；如果商务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委员会投票结果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4）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按本章第 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按本章第 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按本章第 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

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5. 评标结果

5.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最终得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

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6.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

6.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6.2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但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6.3 若本项目或采购包是专门预留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则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予以证明，参加本项目或采购包的供应商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6.4 若本项目或采购包是非专门预留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则对小微企业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若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允许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 4%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5 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的界定依据（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不享受价格扣除扶持政策）：

（1）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应按附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供应商对申报的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事项在附件《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明细表》中如实认真填列。

6.6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7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申报的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事项（响应文件中相关明细表等）进行评审：

（1）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申报的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事项的评审结论，分为合格与不合格；

(2)经评审、申报的价格扣除事项如有计算错误（明细金额或总金额有元以上计算错误）、多报产品、错报产品、明细报价不合理对价格扣除产生重要影响、缺失声明函等任一不符合政策要求及不准确的事项，评标委员会将评审为不合格，该供应商申报的价格扣除事项不予接受；

(3)评审合格的，接受其申报的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总金额，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8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7.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7.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本次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 优先采购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公司

8.1 同等条件下，对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公司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同等条件是指，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供应商综合得分一致、价格得分一致；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项目，供应商最终报价一致。

8.2 如供应商满足此项要求，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公司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入围合同（供参考）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入围通知书、入围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 资金来源：

3. 项目内容：

二、合同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四、合同价格及支付

1. 合同价格：，合同价格的调整：不调整。

2. 合同价款的支付方法：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入围通知书；

（2）投标文件；

（3）招标文件；

（4）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答疑等其他文件（如有）。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本项目，确保供货质量及时效性；

七、分包

不允许转包及违法分包。

八、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承诺服务方面的承诺实施情况并有权提出整改。
- (2) 甲方有权对乙方签订合同后不按约定履约的行为作出下列处罚：第一次予以一万元罚款并警告；第二次取消中标资格并支付一万元违约金。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应在委托范围内按规定处理一切事务。
- (2) 有权拒绝甲方提出除合同规定服务承诺以外的要求。

九、履约延误

1、在履行本项目合同过程中（除不可抗力以外），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货物的情况时，应及时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核实，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货物供应，经协商无效，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误期赔偿费，赔偿费按实际造成的损失计算。

十、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的情形

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和本项目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甲方应在商定或确定甲方应支付款项后 6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十一、违约

1. 甲方违约

- (1) 因甲方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2) 其他：。

2. 乙方违约

- (1) 乙方违约的情形：。

(2) 乙方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十二、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项目所在地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五章 产品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项目概况

1. 因特殊情况需要的应急物资，应做到随叫随到。如不能及时供应者，医院另行选择供货渠道，进行应急采购。
2. 供货过程中，入围供应商要固定专人（业务员）与医院后勤保障部对接，不得使用快递、物流、跑腿等第三方人员，以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
3. 因后勤物资种类较多，医院需采购招标目录外的物品时，优先从物品属性相同的入围供应商标段中，按照“质优价廉”的原则，确定供货商家。
4. 本次采购每个标段入围 2 家供应商，在工作中医院按照“比质量、比服务”的原则进行供货任务分工。
5. 医院完成入账后的三个月后，付乙方货物总款的 70%，余款 30% 六個月后无息付清。

二、各标段主要内容

（五）五金电料

电线、电缆、开关、灯具、锁具等。

（六）水暖管件

卫生洁具、水暖管件等。

以上两个标段具体供货内容详见各标段货物具体参数。

三、各标段货物具体参数

标段五：五金电料常用物资目录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控制价（元）
1	挂锁 32MM	恩鸽	把	4
2	挂锁 50MM	恩鸽	把	8
3	抽斗锁 16mm	三环	个	4
4	链锁	0.5 米	把	15
5	不锈钢插销		个	9
6	键盘轨道		副	20
7	防盗门锁芯	75CM	个	50
8	防盗门锁柄	23CM	套	45
9	穿线铁管	4 分，15*，每根 4 米	根	16
10	弯头	4 分，15*，每根 4 米	个	2
11	穿线铁管	6 分，20*，每根 4 米	根	24
12	弯头	6 分	个	2.5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控制价（元）
13	穿线铁管	8分，25*，每根4米	根	30
14	弯头	25*	个	2.5
15	接头	25*	个	2.5
16	铁盒	方形	个	2.5
17	锁母	国标	个	1
18	灯头线 1.5 平方	国标	米	1.5
19	铜单线 2.5 平方	公牛，国标	米	2.5
20	铜单线 4 平方	公牛，国标	米	4
21	铜单线 6 平方	公牛，国标	米	5.6
22	铜平行线 2.5 平方两芯	公牛，国标	米	4.3
23	铜平行线 2.5 平方三芯	公牛，国标	米	6.3
24	铜平行线 4 平方两芯	公牛，国标	米	6
25	铝平行线 2.5 平方两芯	国标	米	1.1
26	铝平行线 4 平方两芯	国标	米	1.5
27	铝平行线 6 平方两芯	国标	米	1.8
28	4 平方 3 芯铜电缆	国标	米	14
29	4 平方 4 芯铜电缆	国标	米	18
30	6 平方 3 芯铜电缆	国标	米	18
31	6 平方 4 芯铜电缆	国标	米	25
32	6 平方 5 芯铜电缆	国标	米	30
33	10 平方 5 芯铜电缆	国标	米	48
34	单开关	公牛明/暗装	个	8
35	双开关	公牛明/暗装	个	9.5
36	16A 三孔、五孔插座	公牛明/暗装	个	10
37	连线插座	公牛 3 米，6 位	个	42
38	电工胶布	公牛 9 米	个	2.2
39	电表	德力西单相	个	70
40	电表	德力西三相四线	个	220
41	塑料排风扇	150MM 铜包	个	42
42	塑料排风扇	200MM 铜包	个	48
43	塑料排风扇	300MM 铜包	个	60
44	铁排风扇	200MM 铜包	个	80
45	铁排风扇	300MM 铜包	个	120
46	时控开关	公牛 316T	个	65
47	两相插头	公牛	个	2.2
48	三相插头	公牛	个	3
49	防爆灯 40W 单管	佛山照明长形	个	120
50	防爆灯 40W 双管	佛山照明长形	个	160
51	防爆灯 普通	佛山照明椭圆形	个	80
52	LED 节能灯	15W	个	12
53	防爆开关	普通	个	42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控制价（元）
54	防爆插座	五孔	个	42
55	防爆插座	德力西 15 孔带开关	个	130
56	防爆平板灯	黄嘉 600*600, 60W	个	160
57	防爆平板灯	黄嘉 300*600, 48W	个	140
58	防爆平板灯	黄嘉 300*300, 24W	个	120
59	防爆射灯	金星 100W	个	220
60	配电箱模块插座	德力西二/三/五孔	个	21
61	LED 投光灯	公牛 200W	个	140
62	明装平板灯	公牛 600*600	个	120
63	明装平板灯	公牛 300*600	个	70
64	明装平板灯	公牛 300*300	个	60
65	圆形吸顶灯	银利达 36W	个	45
66	LED 长条灯	公牛 150W, 1.2 米	个	150
67	配电箱	6-8 回路, 200*300	个	40
68	配电箱	300*400	个	50
69	配电箱	400*500	个	60
70	加厚配电箱	600*800	个	120
71	铝合金地线扣板	6 号 2 米	根	30
72	空气开关	公牛 2P32A	个	19.5
73	空气开关	公牛 2P63A	个	27
74	空气开关	公牛 2P100A	个	45
75	空气开关	公牛 3P63A	个	38
76	空气开关	公牛 3P100A	个	55
77	空气开关	公牛 4P63A	个	52
78	漏电开关	公牛 2P16A	个	35
79	漏电开关	公牛 2P32A	个	43
80	漏电开关	公牛 2P63A	个	43
81	漏电开关	公牛 3P63A	个	65
82	漏电开关	公牛 3P125A	个	135
83	漏电开关	公牛 4P63A	个	120
84	漏电开关	公牛 4P100A	个	175
85	漏电开关	公牛 4P125A	个	180
备注	列举有品牌的物品，需按要求投标；未列举品牌的，需提供知名品牌、符合国标要求的产品			

标段六：水暖常用物资目录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控制价（元）
1	短连管	500mm	根	6
2	长连管	800mm	根	10
3	水龙头	联塑 15	个	7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控制价（元）
4	加长水龙头	联塑 15	个	13
5	高面盆水龙头	洁安达	个	33
6	32 落水口	荷花	个	3.6
7	连体洁具	瑞旺达	个	25
8	水箱按钮	瑞旺达	个	6.5
9	陶瓷芯	瑞旺达	个	4.5
10	马桶盖	瑞旺达	个	36
11	节能水箱	快帮	个	62
12	PPR 管	金牛 25	根	33
13	PPR 管古	金牛 25	个	3
14	PPR 弯头	金牛 25	个	3.5
15	PPR 内丝三通	金牛 25	个	16
16	PPR 内丝直接	金牛 25	个	12
17	PPR 双活铜球阀	金牛 25	个	85.5
18	铁管古	25mm	个	3.2
19	铁弯头	25mm	个	3.6
20	铁三通	25mm	个	4.5
21	铁对丝	25mm	个	3.2
22	铝塑管	金牛 15mm	个	4.5
23	铁管古	25mm	个	3
24	PVC 管	50mm	根	25
25	PVC 管古	50mm	个	1.5
26	PVC 弯头	50mm	个	2.5
27	PVC 三通	50mm	个	2.7
28	20 保温管		米	8.5
29	50 保温管		米	13
30	80 发泡保温管		米	42
31	65 发泡保温管		米	35
32	65 法兰片		个	25
33	50 法兰疏水器		个	170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控制价（元）
34	瓷砖水池		台	140
35	63PPR 全铜活接阀	联塑	个	360
36	63PPR 截止阀	联塑	个	110
37	63PPR 管古	联塑	个	7
38	63PPR 弯头	联塑	个	10
39	20PPR 全铜活接阀	联塑	个	45
40	25PPR 外丝活接	联塑	个	22
41	25PPR 内丝活接	联塑	个	22
42	32PPR 内丝活接	联塑	个	38
43	焊管	80, 2.5 寸	根	180
44	弯头	80, 2.5 寸	个	7
45	三通	80, 2.5 寸	个	12
46	焊管	65, 2 寸	根	130
47	弯头	65, 2 寸	个	6
48	三通	65, 2 寸	个	10
49	镀锌角铁	6*6, 6 米/根	根	130
50	镀锌角铁	5*5, 6 米/根	根	90
51	镀锌角铁	4*4, 6 米/根	根	65
52	镀锌方管	2*4, 6 米/根	根	52
53	镀锌管	20*, 6 米/根	根	65
54	镀锌管	25*, 6 米/根	根	80
55	镀锌管	40*, 6 米/根	根	125
56	镀锌管	15*, 6 米/根	根	50
57	镀锌扁铁	4*, 6 米/根	根	48
58	镀锌扁铁	3*, 6 米/根	根	35
59	井盖钢板	按所需大小切割	公斤	7
60	钢锯条		包	20
61	3.2 焊条		包	40
备注	列举有品牌的物品，需按要求投标；未列举品牌的，需提供知名品牌、符合国标要求的产品			

注：（1）各标段货物具体参数中品牌不作强制性要求，供应商可自主选择同等档次、货品规格参数及配置符合或满足使用需求的情况下提供性能更优、配置更全的产品，自主选择品牌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所投产品彩页画册、公开宣传资料、检测报告等。

（2）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后，对本次采购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品目的，投标产品应当具有相应的认证证书（认证证书应当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且应处于有效期之内），投标文件中应当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认证证书应当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且应处于有效期之内）。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品目、而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资料的，为无效投标。

（据财库〔2019〕9号文件通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3号）停止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发布后，按新文件执行）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安阳市肿瘤医院后勤零星物资采购配送服务项目 （二次） 标段____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ZXYCG-2025-024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企业简介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商务部分
- 六、技术部分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服务承诺
- 九、其他材料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安阳市肿瘤医院

根据贵单位组织的 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标段 _____（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我方经仔细研究，现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签字代表 _____（姓名）_____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 承诺如下：

1. 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所需货物及服务。
2. 我方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一份，副本肆份，电子文档一份。
3. 我方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在这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中标，直至买卖合同开始生效止，本投标文件一直有效。
4. 我方愿意向招标人提供任何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投标人中标的要求。
6. 如我方中标，我方不能及时服务，严重影响或无法满足贵方使用要求时，无条件接受贵方给予取消我方服务资格的处理。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8. 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和参考资料，并完全理解，我方完全认同、接受招标文件的内容。
9. 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10. 我方承诺，如我方中标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费。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安阳市肿瘤医院后勤零星物资采购配送服务项目（二次）标段____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综合折扣率）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如是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本格式不需提供。）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即委托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其委托代理人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权委托，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_____

年 月 日

(说明：如是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本格式不需提供。)

三、企业简介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

四、投标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二、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三、不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四、不违反招标文件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六、招标后，我单位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相关规定内容与招标人及时签订合同；

七、中标后，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八、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标活动、予以通报、处以罚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及他人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商务部分

（格式自拟）

六、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七、资格审查资料

按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顺序提供

（一）承 诺 函

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承诺函不实的，我公司愿意接受相关部门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字人姓名、职务：

八、服务承诺

九、其他材料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应提交的其它资料或者投标人自认为有必要提交的资料）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或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或联合体）参加____（采购单位）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